

九龍城區議會轄下
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
第一次會議記錄

日期：2024年3月15日(星期五)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九龍城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黃文莉議員
議員：丁健華議員
左匯雄議員,M.H.
李超宇議員
吳奮金議員,M.H.
吳寶強議員,M.H.
利哲宏議員,M.H.
何華漢議員
林博議員
林德成議員,M.H.
陳治華議員
張景勛議員
黃文港議員
黃馳議員
馮務君議員
劉婉燕議員
潘國華議員,J.P.
賴彥宗議員
關浩洋議員

秘書：周栢漢先生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1

列席者：胡皓文先生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 * *

開會辭

1. 提振地區經濟專責工作小組(下文簡稱「工作小組」)主席歡迎各位成員及部門代表出席工作小組第一次會議。

2. 主席表示，根据《九龙城区议会常规》(下文简称《区议会常规》)第 22 条，若稍后讨论的事项与成员的物业业权、职业或投资等个人利益有所冲突，成员须在会议上申报，以便她根据《区议会常规》作出决定。她又表示已根据《区议会常规》第 21(1) 条的规定，在会议前向区议会主席申报她为「香港九龙城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的身份，区议会主席认为她仍可以工作小组主席身份主持会议。

3. 此外，根据《区议会常规》第 90(1)条，工作小组会议的法定人数为该工作小组全体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而议员必须占出席会议的成员半数或以上。如在会议开始或在会议进行期间没有足够的法定人数，她须指示秘书召唤缺席者出席。如在 15 分钟后仍未有足够的法定人数，她会宣布会议休会。她接着根据《区议会常规》第 13 条的规定，批准每名与会者就某一议题参与讨论或辩论的最高次数为 3 次，以及每次发言的时限为 2 分钟。她又提醒与会者关掉手提电话的响闹装置或将其改为震动提示，以免干扰会议进行。

议程一

「18 区日夜都缤纷@龙城美食泼水泰缤纷」拟议安排
(提振地区经济专责工作小组文件第 1/2024 号)

4. 主席介绍文件。

5. 小组就文件作出讨论，结论如下：

- (i) 「泰缤纷」活动将于下星期开始于全港各区和各类社交平台进行宣传，市民可扫描宣传海报上的二维码前往持续更新的活动网站浏览详情。宣传品将设有中英文版本，方便不同国籍人士参阅；
- (ii) 四月初的启动礼会邀请九龙城民政事务专员蔡敏君女士、本区所有区议员及其他嘉宾出席，启动礼亦将设有媒体访问环节；
- (iii) 美食摊位所需的牌照、租用贾炳达道公园和城南道的封路申请已向相关部门递交；
- (iv) 泼水环节将增添电音表演，并于 4 月 13 及 14 日在贾炳达道公园篮球场举行，两天都会安排数场泼水环节。现场会派驻人员维持秩序，亦会于活动网站加入安全守则及声明，

有兴趣参与泼水环节的市民可透过宣传品上的二维码到活动网站预先报名，或于活动当日即场报名参与。另外，泼水区近出口的位置将设有整理区供参与者使用；

- (v) 有关「泰缤纷」活动每日的流程安排如下表所示：

4月12日	4月13日	4月14日
泰国特色市集	泰国特色市集	泰国特色市集
车尾箱市集	车尾箱市集	车尾箱市集
	泰国服饰体验	泰国服饰体验
	泼水体验 x 电音表演	泼水体验 x 电音表演
	泼水节嘉年华 典礼(中午时段)	泰拳邀请赛(时间待定)
	泰拳邀请赛(时间待定)	

- (vi) 城南道将于每日活动时段作封路安排，并于每日活动结束后重新开放。主办单位会于活动开始前两星期通知附近居民及商铺有关活动的各项安排；
- (vii) 主办单位正与四大电子支付平台商讨增设电子支付的可行性；
- (viii) 主办单位将于下星期与参与活动的店家联络，并向他们提供预计参与活动的人数。至于是否提供会场优惠则需由店家自行决定；
- (ix) 泰拳邀请赛计划于4月13及14日举行，并会跟泼水环节错开，确保两项活动不会同时进行；
- (x) 有关赠送泰式小食作纪念品的安排尚在商议阶段，期望可于「泰缤纷」启动礼公布更多详情；
- (xi) 由于是次活动的目标是提振九龙城区的经济，故市集以邀请本区的商铺为主，并暂定本区商铺与非本区商铺的比例为约七比三；

- (xii) 主办单位会于活动场地设置急救站，亦会供应足够的电力和安排后备发电机，并已预留足够的紧急车辆通道和紧急出口应对突发事件；
- (xiii) 有关旅游巴泊位的详情有待商讨，现暂定于启德道安排旅游巴专用泊位；
- (xiv) 主办单位会预留足够的人手负责清洁、人流管制及维持秩序，而在活动场地的不同区域均设有人流管制措施，若人流过多，工作人员会指示参与者到指定位置等候入场；
- (xv) 如遇上恶劣天气，当日的活动将不会举办。主办单位暂时未有安排后备日期，稍后会就有关事宜再作商讨；以及
- (xvi) 主办单位会积极考虑于区内的不同地点张贴活动的平面图。

议程二

其他事项

6. 成员没有提出其他讨论事项。

议程三

下次会议日期

7. 主席宣布下次会议日期将视乎实际情况而定，秘书处将以电邮通知成员有关安排。
8. 主席在下午 3 时 06 分宣布会议结束。

本会议记录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正式通过。

主席

秘书

九龙城区议会秘书处
2024年5月